

证券代码：839729

证券简称：永顺生物

公告编号：2025-001

广东永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1月9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广东省现代农业集团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表决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1月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谭德明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参与表决董事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公司<舆情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为提高公司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，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，及时、妥

善处理各类舆情对公司股价、公司商业信誉及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的影响，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和公司的合法权益，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广东永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制定《舆情管理制度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10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bse.cn>)上披露的《舆情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02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6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广东永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永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月10日